

证券代码：600708 证券简称：光明地产 公告编号：临2026-006

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、“光明地产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21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6年1月28日上午10: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伟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本次会议审议讨论，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本次会议审议讨论，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王伟先生为总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月29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披露的公告（临2026-00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且全票同意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职能部门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战略与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遵循公司总部规范管理、提质增效的原则，拟调整总部部分职能部门，撤销原信息管理部。

调整后的公司职能部门设置为：董（监）事会办公室、办公室、战略发展部、营销策划部、运营管理部、采购管理部、总工程师室、资金财务部、党委工作部、党委组织部、人力资源部、安全信访办公室、纪律检查室、法律事务部、审计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且全票同意。

三、董事会召开情况说明

议案（一）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，提交董事会审议；
议案（二）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，提交董事会审议；
上述议案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